

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320號
承辦人：呂芳慈
電話：02-25924446轉604
電子信箱：2033@tmd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聰聽字第11330043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學年「聽語障特教知能」研習實施計畫 (14223060_1133004375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112學年度「聽語障特教知能」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目的：教師於授課時能適當運用嗓音，平日進行妥善保養，除能維持教學品質外也能避免長期使用不當造成之疾病，並了解如何協助聽語障學生進行發聲之訓練。

二、研習時間：113年5月31日(星期五)下午1：30至4：30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名額共30名，如欲額滿時依下列順序錄取。

(一)臺北市聽障教育專業教師(市立啟聰學校及聽障重點學校)。

(二)臺北市聽障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團隊成員。

(三)對於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5月28日(星期二)止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登錄報名(核准文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30517043號)，並自行至網站查詢錄取狀況。

逸仙國小 1130521



SGAA1136003493

六、備註：

- (一)參加本研習之教師請學校准予公假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 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二)參與教師請於研習結束 5日後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查詢研習時數。
- (三)如欲申請特殊需求(如手語翻譯、聽打或無障礙服務)，請於報名時聯繫承辦人，以利會場安排。
- (四)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往。
1、公車：重慶幹線(原601)、302、304、223(啟聰學校站)。
2、捷運：大橋頭站或圓山站。(再步行約15分)
- (五)配合本校校園安全政策，進入校園須主動告知入校原因，並配合門口警衛登記/核對人員姓名。
- (六)本案後續相關事宜請逕洽聽資中心行政規劃組呂芳慈老師，電話：(02)2592-446轉604、信箱：2033@tmd.tp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